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zhi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7)

須予披露交易 建築合約

建築合約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日，(i)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廣東雲智與廣東正東訂立雲浮工廠一期建築合約，據此，廣東正東須就建造雲浮工廠向廣東雲智提供建築服務，代價為人民幣27,000,000元；及(ii)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山中智與廣東正東訂立中山工廠一期建築合約，據此，廣東正東須就建造中山工廠向中山中智提供建築服務，代價為人民幣31,190,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i)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廣東雲智與廣東正東進一步訂立雲浮工廠二期建築合約，據此，廣東正東須就建造雲浮工廠向廣東雲智提供進一步建築服務，代價為人民幣46,000,000元；及(ii)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山中智與廣東正東進一步訂立中山工廠二期建築合約，據此，廣東正東須就建造中山工廠向中山中智提供進一步建築服務，代價為人民幣25,000,000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建築合約項下擬進行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合共超過5%，但不超過25%，該等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緒言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日，(i)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廣東雲智與廣東正東訂立雲浮工廠一期建築合約，據此，廣東正東須就建造雲浮工廠向廣東雲智提供建築服務，代價為人民幣27,000,000元；及(ii)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山中智與廣東正東訂立中山工廠一期建築合約，據此，廣東正東須就建造中山工廠向中山中智提供建築服務，代價為人民幣31,190,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i)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廣東雲智與廣東正東進一步訂立雲浮工廠二期建築合約，據此，廣東正東須就建造雲浮工廠向廣東雲智提供進一步建築服務，代價為人民幣46,000,000元；及(ii)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山中智與廣東正東進一步訂立中山工廠二期建築合約，據此，廣東正東須就建造中山工廠向中山中智提供進一步建築服務，代價為人民幣25,000,000元。

建築合約的總代價為人民幣129,190,000元，建築合約的代價由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參考(其中包括)各建築合約的範圍及當前市況釐定。建築合約的代價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撥付。

建築合約

建築合約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中山工廠一期建築合約

日期：	二零二零年十月十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山中智；及 (ii) 廣東正東(作為承包商)
將提供的服務範圍：	就中山工廠一期提供建築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建造工廠樓宇、結構地基布局及其他初步建築工程。
代價：	人民幣31,190,000元

付款條款： 中山中智須根據獨立項目管理公司的評估，按每月實際完成的工程量向承包商付款。

除另有訂明外，獨立項目管理公司須審核進度付款申請，並於承包商提交後7日內將結果發送予中山中智。中山中智須於7日內簽署經審核進度付款申請，並隨後於收到經審核進度付款申請後14日內完成付款。

中山中智或承包商於簽署進度付款請求後作出的任何調整須於下個月的進度付款中反映。

中山工廠二期建築合約

日期：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山中智；及
(ii) 廣東正東(作為承包商)

將提供的服務範圍： 就中山工廠二期建設提供建築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室內裝修及翻新以及安裝通風、排水、電力、升降機及火警系統。

代價： 人民幣25,000,000元

付款條款： 中山中智須根據獨立項目管理公司的評估，按每月實際完成的工程量向承包商付款。

除另有訂明外，獨立項目管理公司須審核進度付款申請，並於承包商提交後7日內將結果發送予本公司。中山中智須於7日內簽署經審核進度付款申請，並隨後於收到經審核進度付款申請後14日內完成付款。

中山中智或承包商於簽署進度付款申請後作出的任何調整須於下個月的進度付款中反映。

雲浮工廠首期建築合約

- 日期：二零二零年十月十日
- 訂約方：
- (i)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廣東雲智；及
 - (ii) 廣東正東(作為承包商)
- 將提供的服務範圍：就雲浮工廠一期提供建築服務，即樓宇及宿舍的質檢，包括但不限於建造工廠樓宇、結構地基布局以及安裝通風、排水、電力、升降機及火警系統。
- 代價：人民幣27,000,000元
- 付款條款：廣東雲智須根據獨立項目管理公司的評估，按每月實際完成的工程量向承包商付款。
- 除另有訂明外，獨立項目管理公司須審核進度付款申請，並於承包商提交後7日內將結果發送予本公司。本公司須於7日內簽署經審核進度付款申請，並隨後於收到經審核進度付款申請後14日內完成付款。
- 本公司或承包商於簽署進度付款申請後作出的任何調整須於下個月的進度付款中反映。

雲浮工廠二期建築合約

- 日期：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 訂約方：
- (i)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廣東雲智；及
 - (ii) 廣東正東(作為承建商)
- 將提供的服務範圍：就雲浮工廠二期提供建築服務，即倉庫及生產廠房，包括但不限於建造工廠樓宇、結構地基布局以及安裝通風、排水、電力、升降機及火警系統。

代價： 人民幣46,000,000元

付款條款： 本公司須根據獨立項目管理公司的評估，按每月實際完成的工程量向承包商付款。

除另有訂明外，獨立項目管理公司須審核進度付款申請，並於承包商提交後7日內將結果發送予本公司。廣東雲智須於7日內簽署經審核進度付款申請，並隨後於收到經審核進度付款申請後14日內完成付款。

廣東雲智或承包商於簽署進度付款申請後作出的任何調整須於下個月的進度付款中反映。

有關廣東正東的資料

廣東正東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建築服務。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廣東正東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製藥及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營運連鎖藥店。

本公司醫藥產品的需求持續增加且本集團繼續錄得穩定收益增長。隨著中藥日益得到認可及經濟自疫情中復甦，預期未來對醫藥產品的需求將會持續增長。因此，董事認為，本公司應把握機遇，藉建造雲浮工廠及中山工廠提高本集團產能及提升生產效率，從而滿足客戶需求及搶佔更多市場份額。中山工廠連同一座新自動物流中心亦將作為本集團連鎖藥房業務的總部。

董事認為，建築合約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及合理，且建築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建築合約項下擬進行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合共超過5%，但不超過25%，該等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除非另有所指，於本公告中，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737)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建築合約」	指	中山工廠一期建築合約、中山工廠二期建築合約、雲浮工廠一期建築合約及雲浮工廠二期建築合約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東雲智」	指	廣東雲智中藥飲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廣東正東」	指	廣東省正東建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建築合約項下的承包商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雲浮工廠」	指	於中國廣東省雲城區河口街布務村委會雲浮市健康醫藥產業園建造的廠房
「雲浮工廠一期 建築合約」	指	廣東雲智與廣東正東就建造雲浮工廠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十日的建築合約
「雲浮工廠二期 建築合約」	指	廣東雲智與廣東正東就建造雲浮工廠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的建築合約
「中山工廠」	指	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西區廣豐工業大道3號建造的廠房
「中山工廠一期 建築合約」	指	廣東雲智與中山中智就建造中山工廠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十日的建築合約
「中山工廠二期 建築合約」	指	廣東雲智與中山中智就建造中山工廠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的建築合約
「中山中智」	指	中山中智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智填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賴智填先生、賴穎豐先生、曹曉俊先生及成金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江麗霞女士及陽愛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冠雲先生、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